

证券代码：873139

证券简称：格林斯达

主办券商：渤海证券

格林斯达（北京）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2日
2.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戴恩平
6. 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长对2025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进行了回顾、总结，并对公司2026年度董事会的工作做了规划。

2.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根据 2025 年度企业经营发展情况，总经理职责履行情况和 2026 年企业发展规划及总经理工作计划向董事会进行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对《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议。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25）和《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26）。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审定的 2025 年财务报告编制了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现金流量等情况进行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对 2026 年销售市场的预测及经营策略，并结合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同时考虑多种不确定性因素，编制了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业务开展的需要，公司 2026 年预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20,000 万元。该金额不代表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情况而定，在授信额度内以公司与银行发生的实际融资额为准。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1、子公司向关联方北京芸聚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租赁办公室，预计年租金为 36,500 元。

2、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拟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戴恩平先生为公司取得银行授信无偿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 20,000 万元。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戴恩平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5 年，公司已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2025 年年度审计报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熟悉公司业务，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客观、公正的专业报告。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现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年度审计机构。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不进行权益分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及资金安排，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权益分派。即：本次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6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上午 10:00 点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格林斯达（北京）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格林斯达（北京）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4 日